

新华战略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局副局长、新华鑫灵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鑫灵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增盈固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周磊女士：职工监事，学历：九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主管，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副总监。

3. 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陈庆先生：董事长，简历同上。
张宏先生：总经理，简历同上。
徐海勇先生：副总经理，学士。历任上海君创财经顾问有限公司并购部经理、上海力矩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并购部经理、上海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行部项目经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运作保障部经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晏斌先生：副总经理，学士。历任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副经理助理、泰信基金机构理财助理经理、天治基金北方分公司总经理、天治基金总经理助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若先生：督察长，学士。历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放北路营业部职员、天津管理部职员、天津大港营业部副经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4. 基金经理
崔建波先生：经济学硕士，历任天津中融证券证券投资咨询公司研究员、申银万国天津佟楼营业部投资顾问部经理、海融资讯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研究员、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证券研究室、理财服务部经理、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信托高级投资经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总监、新华鑫灵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鑫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5. 投资管理委员会委员
主席：总经理张宏先生；副主席：总经理助理周先生、总经理助理兼财务总监、基金管理部总监崔建波先生、李若女士、桂庆波先生、副经理助理晏斌先生、研究部总监卢青梅女士。
6. 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基金管理人承诺
1. 依法募集资金，不承诺在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机构代办基金份额的发售、申购、赎回和登记事宜；
2. 办理基金业务手续；
3. 对投资者不开通基金财产分账管理、分账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4. 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对基金收益分配方案，及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

5. 进行基金会计核算并编制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6. 编制季度、半年度和年度基金报告；
7. 计算并公告基金资产净值，确定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8. 按照与基金财产管理人业务活动有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9. 按照规定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 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11. 以基金管理人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诉讼权利或实施其他法律行为；
12. 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职责。

(四) 基金管理人承诺
1. 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按照招募说明书列明的投资目标、策略及限制权限处理本基金的投资行为。
2. 本基金管理人不得从事法律法规禁止的行为，并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反法律法规行为的发生。

3.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完备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禁止将基金财产用于下列投资活动：
(1) 承销证券；
(2) 向他人贷款或提供担保；
(3) 从事证券信用交易；
(4) 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是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除外；
(5) 向其他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
(6) 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7) 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活动。

4. 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不正当手段谋求基金资产的增值，并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自律性组织、行业协会、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有关规定，并遵守以下行为：
(1) 超越权限或违规操作，违反基金合同授权范围；
(2) 故意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他基金相关机构的合法权益；
(3) 在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的材料中弄虚作假；
(4) 拒绝、干扰、阻挠、回避中国证监会依法监管；
(5) 玩忽职守、滥用职权，不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注4B33版)

【重要提示】
本基金的募集申请经中国证监会2015年4月23日证监许可【2015】730号文准予注册。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申请的注册，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申请的注册，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对认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自行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交易对手违约风险、管理风险、资产配置风险、不可抗力风险、本基金特有的风险和/或其他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等高风险品种，该类债券具有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主要是由债券发行人经营状况及财务状况的恶化、偿债能力下降以及债券发行人信用评级下降等因素引起，流动性风险主要是由债券发行人经营状况及财务状况的恶化、偿债能力下降以及债券发行人信用评级下降等因素引起，流动性风险主要是由债券发行人经营状况及财务状况的恶化、偿债能力下降以及债券发行人信用评级下降等因素引起。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等风险等级产品，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基金的投资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投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承诺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投资者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投资者最低收益。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风险。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一、前言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新华战略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编写。

本招募说明书阐述了新华战略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目标、策略、风险、费率等与投资该基金有关的所有必要事项，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本招募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基金管理人根据本招募说明书所载资料编制申请募集。本招募说明书由基金管理人解释，基金管理人没有委托任何第三方机构为本基金提供任何保证或担保，或对任何提供资料作出任何解释和说明。
本基金根据本招募说明书所载资料编制，并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合同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投资者依据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仔细阅读基金合同。

在左招募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1. 基金或本基金：指新华战略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基金管理人：指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 基金托管人：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基金合同：指《新华战略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及基金合同的任何有效组成部分

5. 托管协议：指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就本基金签订的《新华战略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及对该托管协议的任何有效修订和补充
6. 招募说明书或本招募说明书：指《新华战略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定期更新

7. 基金募集公告：指《新华战略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募集公告》
8. 法律法规：指中国现行有效并公布实施的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司法解释、行政规章以及其他对基金合同当事人有约束力的决定、决议、通知等
9. 《基金法》：指2003年10月28日经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并经2012年12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修订，自2013年6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颁布机关对其不时做出的修订
10. 《证券法》：指2005年12月29日经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自2006年1月1日起实施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及颁布机关对其不时做出的修订
11. 中国证监会：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12. 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指中国人民银行和/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13. 信息披露义务人：指《新华战略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及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14. 基金销售机构：指直销机构和代销机构
15. 直销机构：指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 代销机构：指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取得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信托公司、商业银行、证券公司、期货公司、保险机构、证券投资咨询机构、独立基金销售机构等。
17. 基金募集期间：指基金合同生效前，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基金份额的期间。

18. 基金合同当事人：指受基金合同约束，根据基金合同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的法律主体，包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
19. 机构投资者：指依法设立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登记并存续或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设立并存续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
20.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指符合《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可以投资于在中国境内合法募集的证券投资基金的中国境外的机构投资者
21. 人民币元：指人民币元，用于本基金计价、申购赎回及支付基金赎回款项的货币
22. 元：指人民币元

23. 巨额赎回：指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换转出中申请份额总数扣除申购申请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转入中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
24. 工作日：指人民币元

25. 基金收益：指基金投资所得红利、股息、债券利息、买卖证券价差、银行存款利息、已实现的的其他合法

26. 基金资产总值：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基金负债后的价值
27. 基金资产净值：指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28. 基金份额净值：指基金份额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29. 基金募集期：指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售结束之日止的期间，最长不得超过3个月
30. 存续期：指基金合同生效至终止之间的不定期期间
31. 工作日：指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32. 日：指指销售机构在确定时区受理投资者认购、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申请的开放日
33. T日：指自T日起(包括T日)的工作日
34. 开放日：指投资者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的工作日
35. 开放时间：指开放日基金接受申购、赎回及其他业务的时间
36. 《业务规则》：指《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是规范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方面的行为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制定，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
37. 认购：指在基金募集期内，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38. 申购：指基金合同生效后，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39. 赎回：指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条件要求将基金份额转换为货币的行为
40. 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规定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41. 转托管：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基金的不同销售机构之间实施的变更所持基金份额销售机构的操作
42. 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指投资者通过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受理基金申购的一种投资方式
43. 巨额赎回：指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换转出中申请份额总数扣除申购申请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转入中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
44. 元：指人民币元
45. 基金收益：指基金投资所得红利、股息、债券利息、买卖证券价差、银行存款利息、已实现的的其他合法

46. 基金资产总值：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基金负债后的价值
47. 基金资产净值：指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48. 基金份额净值：指基金份额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49. 基金募集期：指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售结束之日止的期间，最长不得超过3个月
50. 存续期：指基金合同生效至终止之间的不定期期间
51. 工作日：指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52. 日：指指销售机构在确定时区受理投资者认购、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申请的开放日
53. T日：指自T日起(包括T日)的工作日
54. 开放日：指投资者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的工作日
55. 开放时间：指开放日基金接受申购、赎回及其他业务的时间
56. 《业务规则》：指《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是规范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方面的行为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制定，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
57. 认购：指在基金募集期内，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58. 申购：指基金合同生效后，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59. 赎回：指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条件要求将基金份额转换为货币的行为
60. 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规定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61. 转托管：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基金的不同销售机构之间实施的变更所持基金份额销售机构的操作
62. 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指投资者通过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受理基金申购的一种投资方式
63. 巨额赎回：指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换转出中申请份额总数扣除申购申请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转入中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
64. 元：指人民币元
65. 基金收益：指基金投资所得红利、股息、债券利息、买卖证券价差、银行存款利息、已实现的的其他合法

66. 基金资产总值：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基金负债后的价值
67. 基金资产净值：指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68. 基金份额净值：指基金份额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69. 基金募集期：指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售结束之日止的期间，最长不得超过3个月
70. 存续期：指基金合同生效至终止之间的不定期期间
71. 工作日：指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72. 日：指指销售机构在确定时区受理投资者认购、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申请的开放日
73. T日：指自T日起(包括T日)的工作日
74. 开放日：指投资者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的工作日
75. 开放时间：指开放日基金接受申购、赎回及其他业务的时间
76. 《业务规则》：指《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是规范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方面的行为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制定，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
77. 认购：指在基金募集期内，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78. 申购：指基金合同生效后，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79. 赎回：指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条件要求将基金份额转换为货币的行为
80. 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规定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81. 转托管：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基金的不同销售机构之间实施的变更所持基金份额销售机构的操作
82. 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指投资者通过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受理基金申购的一种投资方式
83. 巨额赎回：指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换转出中申请份额总数扣除申购申请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转入中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
84. 元：指人民币元
85. 基金收益：指基金投资所得红利、股息、债券利息、买卖证券价差、银行存款利息、已实现的的其他合法

86. 基金资产总值：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基金负债后的价值
87. 基金资产净值：指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88. 基金份额净值：指基金份额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89. 基金募集期：指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售结束之日止的期间，最长不得超过3个月
90. 存续期：指基金合同生效至终止之间的不定期期间
91. 工作日：指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92. 日：指指销售机构在确定时区受理投资者认购、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申请的开放日
93. T日：指自T日起(包括T日)的工作日
94. 开放日：指投资者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的工作日
95. 开放时间：指开放日基金接受申购、赎回及其他业务的时间
96. 《业务规则》：指《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是规范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方面的行为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制定，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
97. 认购：指在基金募集期内，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98. 申购：指基金合同生效后，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99. 赎回：指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条件要求将基金份额转换为货币的行为
100. 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规定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101. 转托管：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基金的不同销售机构之间实施的变更所持基金份额销售机构的操作
102. 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指投资者通过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受理基金申购的一种投资方式
103. 巨额赎回：指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换转出中申请份额总数扣除申购申请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转入中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
104. 元：指人民币元
105. 基金收益：指基金投资所得红利、股息、债券利息、买卖证券价差、银行存款利息、已实现的的其他合法

106. 基金资产总值：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基金负债后的价值
107. 基金资产净值：指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108. 基金份额净值：指基金份额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109. 基金募集期：指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售结束之日止的期间，最长不得超过3个月
110. 存续期：指基金合同生效至终止之间的不定期期间
111. 工作日：指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112. 日：指指销售机构在确定时区受理投资者认购、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申请的开放日
113. T日：指自T日起(包括T日)的工作日
114. 开放日：指投资者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的工作日
115. 开放时间：指开放日基金接受申购、赎回及其他业务的时间
116. 《业务规则》：指《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是规范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方面的行为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制定，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
117. 认购：指在基金募集期内，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118. 申购：指基金合同生效后，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119. 赎回：指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条件要求将基金份额转换为货币的行为
120. 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规定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121. 转托管：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基金的不同销售机构之间实施的变更所持基金份额销售机构的操作
122. 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指投资者通过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受理基金申购的一种投资方式
123. 巨额赎回：指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换转出中申请份额总数扣除申购申请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转入中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
124. 元：指人民币元
125. 基金收益：指基金投资所得红利、股息、债券利息、买卖证券价差、银行存款利息、已实现的的其他合法

126. 基金资产总值：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基金负债后的价值
127. 基金资产净值：指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128. 基金份额净值：指基金份额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129. 基金募集期：指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售结束之日止的期间，最长不得超过3个月
130. 存续期：指基金合同生效至终止之间的不定期期间
131. 工作日：指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132. 日：指指销售机构在确定时区受理投资者认购、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申请的开放日
133. T日：指自T日起(包括T日)的工作日
134. 开放日：指投资者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的工作日
135. 开放时间：指开放日基金接受申购、赎回及其他业务的时间
136. 《业务规则》：指《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是规范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方面的行为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制定，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
137. 认购：指在基金募集期内，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138. 申购：指基金合同生效后，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139. 赎回：指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条件要求将基金份额转换为货币的行为
140. 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规定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141. 转托管：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基金的不同销售机构之间实施的变更所持基金份额销售机构的操作
142. 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指投资者通过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受理基金申购的一种投资方式
143. 巨额赎回：指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换转出中申请份额总数扣除申购申请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转入中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
144. 元：指人民币元
145. 基金收益：指基金投资所得红利、股息、债券利息、买卖证券价差、银行存款利息、已实现的的其他合法

146. 基金资产总值：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基金负债后的价值
147. 基金资产净值：指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148. 基金份额净值：指基金份额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149. 基金募集期：指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售结束之日止的期间，最长不得超过3个月
150. 存续期：指基金合同生效至终止之间的不定期期间
151. 工作日：指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152. 日：指指销售机构在确定时区受理投资者认购、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申请的开放日
153. T日：指自T日起(包括T日)的工作日
154. 开放日：指投资者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的工作日
155. 开放时间：指开放日基金接受申购、赎回及其他业务的时间
156. 《业务规则》：指《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是规范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方面的行为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制定，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
157. 认购：指在基金募集期内，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158. 申购：指基金合同生效后，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159. 赎回：指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条件要求将基金份额转换为货币的行为
160. 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规定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161. 转托管：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基金的不同销售机构之间实施的变更所持基金份额销售机构的操作
162. 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指投资者通过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受理基金申购的一种投资方式
163. 巨额赎回：指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换转出中申请份额总数扣除申购申请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转入中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
164. 元：指人民币元
165. 基金收益：指基金投资所得红利、股息、债券利息、买卖证券价差、银行存款利息、已实现的的其他合法

166. 基金资产总值：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基金负债后的价值
167. 基金资产净值：指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168. 基金份额净值：指基金份额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169. 基金募集期：指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售结束之日止的期间，最长不得超过3个月
170. 存续期：指基金合同生效至终止之间的不定期期间
171. 工作日：指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172. 日：指指销售机构在确定时区受理投资者认购、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申请的开放日
173. T日：指自T日起(包括T日)的工作日
174. 开放日：指投资者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的工作日
175. 开放时间：指开放日基金接受申购、赎回及其他业务的时间
176. 《业务规则》：指《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是规范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方面的行为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制定，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
177. 认购：指在基金募集期内，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178. 申购：指基金合同生效后，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179. 赎回：指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条件要求将基金份额转换为货币的行为
180. 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规定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181. 转托管：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基金的不同销售机构之间实施的变更所持基金份额销售机构的操作
182. 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指投资者通过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受理基金申购的一种投资方式
183. 巨额赎回：指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换转出中申请份额总数扣除申购申请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转入中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
184. 元：指人民币元
185. 基金收益：指基金投资所得红利、股息、债券利息、买卖证券价差、银行存款利息、已实现的的其他合法

186. 基金资产总值：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基金负债后的价值
187. 基金资产净值：指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188. 基金份额净值：指基金份额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189. 基金募集期：指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售结束之日止的期间，最长不得超过3个月
190. 存续期：指基金合同生效至终止之间的不定期期间
191. 工作日：指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192. 日：指指销售机构在确定时区受理投资者认购、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申请的开放日
193. T日：指自T日起(包括T日)的工作日
194. 开放日：指投资者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的工作日
195. 开放时间：指开放日基金接受申购、赎回及其他业务的时间
196. 《业务规则》：指《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是规范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方面的行为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制定，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
197. 认购：指在基金募集期内，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198. 申购：指基金合同生效后，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199. 赎回：指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条件要求将基金份额转换为货币的行为
200. 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规定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201. 转托管：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基金的不同销售机构之间实施的变更所持基金份额销售机构的操作
202. 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指投资者通过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受理基金申购的一种投资方式
203. 巨额赎回：指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换转出中申请份额总数扣除申购申请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转入中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
204. 元：指人民币元
205. 基金收益：指基金投资所得红利、股息、债券利息、买卖证券价差、银行存款利息、已实现的的其他合法

206. 基金资产总值：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基金负债后的价值
207. 基金资产净值：指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208. 基金份额净值：指基金份额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209. 基金募集期：指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售结束之日止的期间，最长不得超过3个月
210. 存续期：指基金合同生效至终止之间的不定期期间
211. 工作日：指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212. 日：指指销售机构在确定时区受理投资者认购、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申请的开放日
213. T日：指自T日起(包括T日)的工作日
214. 开放日：指投资者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的工作日
215. 开放时间：指开放日基金接受申购、赎回及其他业务的时间
216. 《业务规则》：指《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是规范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方面的行为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制定，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
217. 认购：指在基金募集期内，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218. 申购：指基金合同生效后，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219. 赎回：指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条件要求将基金份额转换为货币的行为
220. 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规定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221. 转托管：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基金的不同销售机构之间实施的变更所持基金份额销售机构的操作
222. 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指投资者通过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受理基金申购的一种投资方式
223. 巨额赎回：指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换转出中申请份额总数扣除申购申请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转入中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
224. 元：指人民币元
225. 基金收益：指基金投资所得红利、股息、债券利息、买卖证券价差、银行存款利息、已实现的的其他合法

226. 基金资产总值：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基金负债后的价值
227. 基金资产净值：指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228. 基金份额净值：指基金份额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229. 基金募集期：指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售结束之日止的期间，最长不得超过3个月
230. 存续期：指基金合同生效至终止之间的不定期期间
231. 工作日：指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232. 日：指指销售机构在确定时区受理投资者认购、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申请的开放日
233. T日：指自T日起(包括T日)的工作日
234. 开放日：指投资者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的工作日
235. 开放时间：指开放日基金接受申购、赎回及其他业务的时间
236. 《业务规则》：指《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是规范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方面的行为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制定，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
237. 认购：指在基金募集期内，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238. 申购：指基金合同生效后，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239. 赎回：指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条件要求将基金份额转换为货币的行为
240. 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规定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241. 转托管：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基金的不同销售机构之间实施的变更所持基金份额销售机构的操作
242. 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指投资者通过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受理基金申购的一种投资方式
243. 巨额赎回：指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换转出中申请份额总数扣除申购申请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转入中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
244. 元：指人民币元
245. 基金收益：指基金投资所得红利、股息、债券利息、买卖证券价差、银行存款利息、已实现的的其他合法

246. 基金资产总值：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基金负债后的价值
247. 基金资产净值：指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248. 基金份额净值：指基金份额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249. 基金募集期：指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售结束之日止的期间，最长不得超过3个月
250. 存续期：指基金合同生效至终止之间的不定期期间
251. 工作日：指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252. 日：指指销售机构在确定时区受理投资者认购、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申请的开放日
253. T日：指自T日起(包括T日)的工作日
254. 开放日：指投资者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的工作日
255. 开放时间：指开放日基金接受申购、赎回及其他业务的时间
256. 《业务规则》：指《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是规范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方面的行为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制定，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
257. 认购：指在基金募集期内，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258. 申购：指基金合同生效后，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259. 赎回：指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条件要求将基金份额转换为货币的行为
260. 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规定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261. 转托管：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基金的不同销售机构之间实施的变更所持基金份额销售机构的操作
262. 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指投资者通过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受理基金申购的一种投资方式
263. 巨额赎回：指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换转出中申请份额总数扣除申购申请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转入中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
264. 元：指人民币元
265. 基金收益：指基金投资所得红利、股息、债券利息、买卖证券价差、银行存款利息、已实现的的其他合法

266. 基金资产总值：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基金负债后的价值
267. 基金资产净值：指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268. 基金份额净值：指基金份额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269. 基金募集期：指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售结束之日止的期间，最长不得超过3个月
270. 存续期：指基金合同生效至终止之间的不定期期间
271. 工作日：指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272. 日：指指销售机构在确定时区受理投资者认购、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申请的开放日
273. T日：指自T日起(包括T日)的工作日
274. 开放日：指投资者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的工作日
275. 开放时间：指开放日基金接受申购、赎回及其他业务的时间
276. 《业务规则》：指《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是规范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方面的行为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制定，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
277. 认购：指在基金募集期内，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278. 申购：指基金合同生效后，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279. 赎回：指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条件要求将基金份额转换为货币的行为
280. 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规定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281. 转托管：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基金的不同销售机构之间实施的变更所持基金份额销售机构的操作
282. 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指投资者通过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受理基金申购的一种投资方式
283. 巨额赎回：指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换转出中申请份额总数扣除申购申请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转入中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
284. 元：指人民币元
285. 基金收益：指基金投资所得红利、股息、债券利息、买卖证券价差、银行存款利息、已实现的的其他合法

286. 基金资产总值：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基金负债后的价值
287. 基金资产净值：指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288. 基金份额净值：指基金份额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289. 基金募集期：指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售结束之日止的期间，最长不得超过3个月
290. 存续期：指基金合同生效至终止之间的不定期期间
291. 工作日：指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292. 日：指指销售机构在确定时区受理投资者认购、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申请的开放日
293. T日：指自T日起(包括T日)的工作日
294. 开放日：指投资者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的工作日
295. 开放时间：指开放日基金接受申购、赎回及其他业务的时间
296. 《业务规则》：指《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是规范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方面的行为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制定，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
297. 认购：指在基金募集期内，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298. 申购：指基金合同生效后，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299. 赎回：指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条件要求将基金份额转换为货币的行为
300. 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规定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301. 转托管：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基金的不同销售机构之间实施的变更所持基金份额销售机构的操作
302. 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指投资者通过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受理基金申购的一种投资方式
303. 巨额赎回：指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换转出中申请份额总数扣除申购申请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转入中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
304. 元：指人民币元
305. 基金收益：指基金投资所得红利、股息、债券利息、买卖证券价差、银行存款利息、已实现的的其他合法

306. 基金资产总值：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基金负债后的价值
307. 基金资产净值：指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308. 基金份额净值：指基金份额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后的价值
309. 基金募集期：指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售结束之日止的期间，最长不得超过3个月
310. 存续期：指基金合同生效至终止之间的不定期期间
311. 工作日：指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312. 日：指指销售机构在确定时区受理投资者认购、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申请的开放日
313. T日：指自T日起(包括T日)的工作日
314. 开放日：指投资者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的工作日
315. 开放时间：指开放日基金接受申购、赎回及其他业务的时间
316. 《业务规则》：指《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是规范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方面的行为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制定，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
317. 认购：指在基金募集期内，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318. 申购：指基金合同生效后，投资者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购基金份额的行为
319. 赎回：指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条件要求将基金份额转换为货币的行为
320. 基金转换：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规定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321. 转托管：指